

4-26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單位預算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編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 算 書 目 次
中 華 民 國 116 年 度

<u>書表名稱</u>	<u>頁 次</u>
一、預算總說明·····	1-13
二、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15-16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17-18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19
2. 沒入及沒收財物—沒入金·····	20
3. 司法規費收入—民事訴訟費·····	21
4. 司法規費收入—非訟事件費·····	22
5. 司法規費收入—公證費·····	23
6. 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	24
7.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25
8. 廢舊物資售價·····	26
9.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27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 一般行政·····	28-30
2. 審判業務·····	31-34
3. 交通及運輸設備·····	35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書目次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4. 第一預備金	36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38-39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40-41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42-43
(六)人事費彙計表	45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46-47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48-49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50-51
(十)捐助經費分析表	52-53
(十一)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54-59
(十二)委辦經費分析表	60-61
(十三)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 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62

總 說 明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 機關主要職掌：依據法院組織法第 9 條及第 10 條之規定，本院管轄以下事件：

- 1.民事、刑事第一審通常、簡易訴訟案件。
- 2.不服簡易庭判決、裁定之上訴或抗告案件。
- 3.少年事件。
- 4.家事事件。
- 5.國民法官法案件。
- 6.民事強制執行事件。
- 7.非訟事件。
- 8.勞資爭議事件。
- 9.選舉罷免事件。
- 10.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
- 11.其他法律規定訴訟案件。

地方法院審判案件，以法官一人獨任或三人合議行之。

(二) 內部分層業務：本院內部單位，係依「法院組織法」、「地方法院及其分院處務規程」之規定設置，其有關內部單位業務職掌劃分如下：

- 1.本院設院長 1 人，綜理全院行政事務。
 - 2.民、刑事庭：審理民、刑事第一審及不服簡易庭判決、裁定之上訴或抗告案件暨審理專業事務案件事項。
 - 3.簡易庭：審理民、刑事簡易訴訟案件及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
 - 4.少年庭：審理少年刑事案件、少年及兒童保護事件。
 - 5.家事庭：審理家事事件。
 - 6.民事執行處：辦理民事執行及保全程序事項。
 - 7.司法事務官室：辦理返還擔保金、調解程序、督促程序、保全程序、公示催告、確定訴訟費用額事件，及非訟事件法所定之非訟事件，並承法官之命，彙整起訴及答辯要旨，分析卷證資料，整理事實及法律疑義，並製作報告書等事務。
 - 8.公設辯護人室：辦理指定辯護案件、辯護案件之編訂保管事項。
 - 9.調查保護室：調查、蒐集關於少年事件之資料、提出調查報告及少年輔導等事項；調查、蒐集家事事件特定事項之事實或資料，並提出報告等事項。
 - 10.公證處：依公證法第 4 條、第 5 條之內容辦理公證事務。
 - 11.登記處：辦理法人登記及夫妻財產制契約登記。
-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 12.提存所：辦理假扣押、假處分案件提存及清償提存事項。
- 13.書記處：置書記官長 1 人，承院長之命處理行政事務並指揮監督書記官以下職員。
- 14.書記處民事、刑事、民事執行及少年家事紀錄科：辦理訴訟案件進行中卷證之收管，分配，裁判正本之製作，文件處理暨卷證之送上訴。辦理訴訟文卷之點收，卷宗目錄之編訂，案件程序初步審查，裁判之編號、保密，及其他非訟事件事項。
- 15.書記處國民法官科：辦理備選國民法官名冊製作、通知、個案選任前置作業、國民法官保護及照料措施、參與審判期日之行政支援協助，及其他與國民參與審判制度相關之事務及長官交辦事項。
- 16.書記處文書科：辦理文卷之收發、繕印，印信之典守，集會之紀錄，律師之登記事項等。
- 17.書記處資料科：辦理法規判例等資料蒐集、傳觀，法令編印事項，卷宗之編號歸檔及保管事項等。
- 18.書記處總務科：辦理庶務、司法收入及經費出納、贓證物品之保管、案內金錢或其他貴重物品之出納事項，財物購置、保管、發給事項，公有廳舍修建及分配使用事項及福利事項。
- 19.書記處研考科：研究發展工作之推行，年度工作計畫之擬編，案件進行檢查及自行檢查事項，列管事項之追蹤、管制、考核事項等。
- 20.書記處訴訟輔導科：辦理為民服務及輔導事項。
- 21.會計、統計、資訊、人事及政風室：分別辦理歲計、會計、統計、資訊、人事管理及政風查察事項。
- 22.法警室：執行人犯戒護、拘提、押解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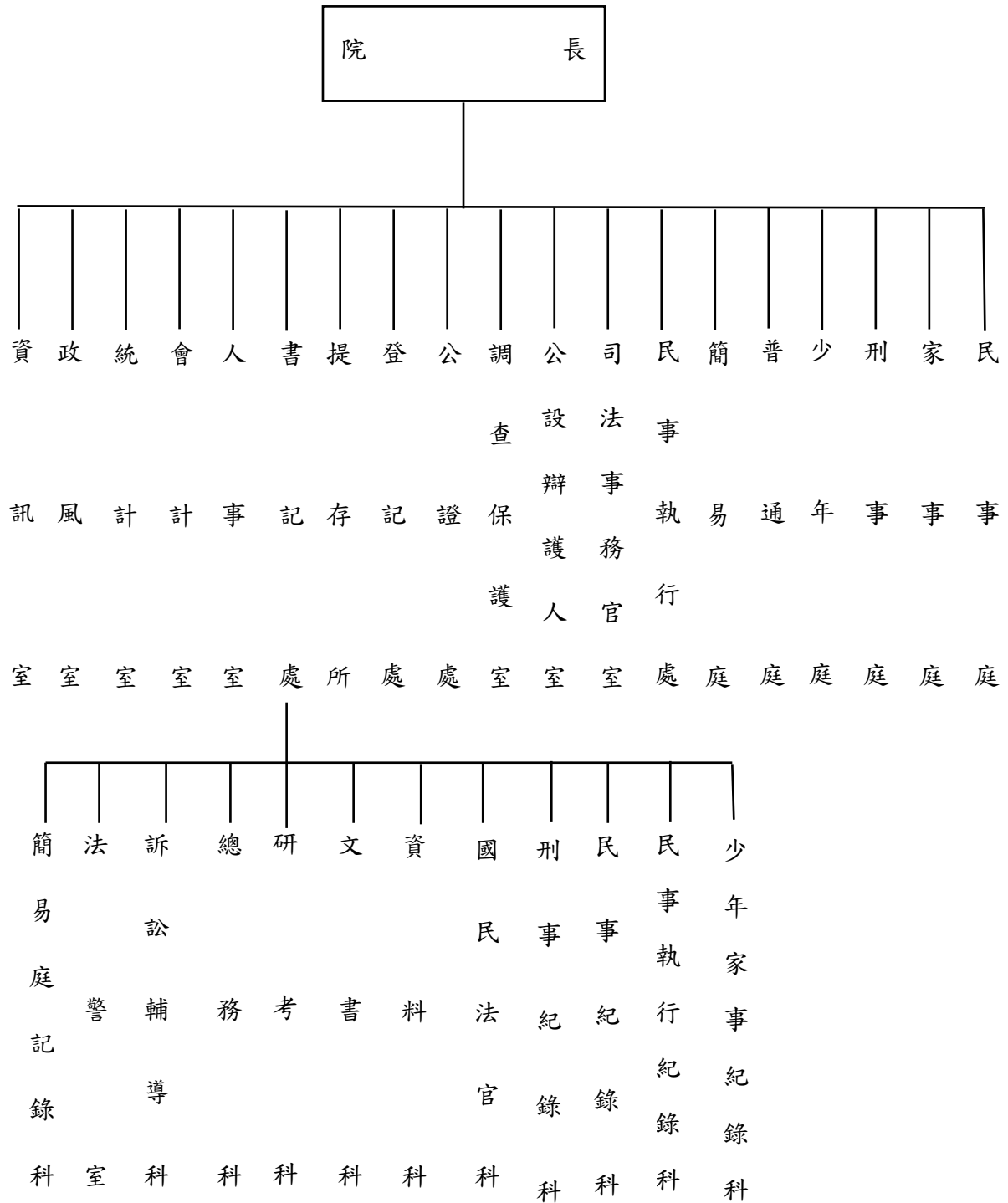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三)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 組織系統圖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2.預算員額說明表

區 分	預 算 員 額			說 明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增 減 比 較	
職 員	518	518		本年度預算員額 706 人，較上年度減列 7 人，其中減列工友 3 人、駕駛 4 人。
法 警	67	67		
工 友	7	10	-3	
技 工	2	2		
駕 駛	15	19	-4	
聘 用	96	96		
約 僱	1	1		
合 計	706	713	-7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院秉持司法為民、親民、便民之理念，積極創造友善、透明、廉能的司法環境，加速司法文書作業、改善審判空間、使用現代科技設備、加強多元溝通管道等目標，推動國民法官新制，建構國民法官安心參與審判之環境，以提升人民對司法的信賴，並透過提高調解效能、促使私權紛爭迅速解決，以實現保障人權、減輕訟累，達到提升司法公信力之願景。

本院依據司法院 116 年度施政計畫綱要，並針對當前社經情勢變化及本院未來發展需要，擬定 116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1. 強化司法行政效能：藉由改善審判與調解之環境、持續辦理調解委員教育訓練、加速司法文書製作與遞送、提升資訊效能、強化機關安全、建立便民的訴訟輔導方式，增加多元的溝通管道、舉辦多面向的法治教育活動，進而塑造親民、為民、便民的司法環境，期增強支援審判之行政效能，以提升司法之公信力。
2. 持續推動國民法官新制，打造國民安心參與審判場域：國民法官法庭空間與以多元運用原則規劃的選任會場、詢問室、評議室、休息室、專用動線及安全通道等關連場域，並顧慮到使用者的隱私、便利與安全性，且配備無障礙設施，期使每一位參與審判的國民感到友善、可親，實現國民法官制度多元、同理及包容的精神。
3. 加速審判行政流程：擴大勞動、民事、家事及刑事移付調解效能、督促終結案件之進行、加速清理機關積案、強化少年法庭功能、加速民事執行拍賣進程，以達改善勞資和諧、紓解訟源、迅速解決紛爭、盡速實現債權人權益，提高人民對司法的信賴。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一般行政	一	提升資訊效能	1. 加強資通安全：持續導入資通安全管理系統，強化本院之資通安全控管(含弱點通報機制，VANS)，強化機關資安職能。 2. 推動電子卷證及科技法庭：對於法官開庭審理之案件均建置電子卷證，並持續改善各法庭資訊及投影設備，以利法官、辯護人及訴訟代理人於開庭過程中藉由法庭科技設備展示相關資料，使訴訟資料透明，利於當事人、訴訟關係人及辯護人了解案情、證據及爭執之處，得以集中辯論焦點，落實公開審判之精神，保障當事人於憲法上之訴訟權利，並同時兼顧國家對人民訴訟照料之義務。 3. 改善電子閱卷：簡化並宣導當事人及辯護人選擇利用線上申請電子卷證進行閱卷之方式，提高閱卷室工作效能，並維護卷宗原本之安全。
	二	強化與律師聯繫	定期與台南律師公會舉辦座談，就業務進行溝通，藉用在野法曹的建議，改善本院相關行政措施。
	三	改善審判環境	1. 賡續汰換法庭區空調系統，改善法庭審判環境。 2. 各科室陸續汰換數位影印機以改善工作品質及效率。 3. 調查保護室汰換小型送風機以改善辦公室因人員集中、辦公設備密集及夏日高溫氣候下造成環境悶熱情形，締造舒適辦公環境。 4. 檔案室增設檔案架，以滿足卷宗歸檔放置需求。 5. 舊院區閒置廢棄宿舍拆除，並改建為停車使用，以活化資產運用。 6. 強化檔卷室空間及設備使用，加強檔卷室空間安全，建構檔卷數位化。 7. 利用電子公文交換系統，達到審判公文電子化，進而加速公文進行，以提升審判效率，節省郵務成本。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四	加強法治教育並塑造優良司法環境	辦理到院參訪、與民有約及逗陣繞法院等司法親民之活動，加強法制教育及塑造友善司法之環境。
二、審判業務	一	督促終結案件之進行	針對提起上訴、抗告或已確定之案件，藉由研考功能督促承辦人員盡速送卷，以便案件進入下一階段，保障民眾權益。
	二	加速清理機關積案	檢視遲延及視為不遲延案件，避免不當停滯，並鼓勵法官積極清理機關遲延案件，保障當事人權益。
	三	強化少年法庭功能	1. 積極推動少年修復式司法機制，評估兒少需求整合相關資源及服務措施，經由協商式審理尋求適合兒少之處遇及轉介機制，協助其重返社區，預防再犯，並保障兒少健全之自我成長。 2. 辦理「少年事件保護管束風險管理計畫」，強化少年法庭保護管束執行效能暨與相關行政機關聯繫機制，以建構更完善的社會安全網。
	四	加速民事執行拍賣進程	為加速執行案件之進行，與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合作，要求每月 25 日前提提交委拍案件進行狀況資料與本院，並於每季與該公司舉行連繫會議，就委拍案件相關事項溝通討論，檢討問題缺失，規劃案件流程予以制度化，以期執行程序能迅速正確及債權獲得保障。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五	提高調解效能	持續推動勞動、民事、家事及刑事移附調解業務，精進各類調解制度，充實調解量能，強化調解委員教育訓練及專業知能，運用資訊化、科技化設備提升調解效能及程序公開、透明；並結合司法及相關社會資源，協助當事人透過對話、協商及修復方式妥適解決紛爭，提升調解成立率，促進各類紛爭於訴訟外迅速、平和解決，有效疏減訟源。
	六	加速判決製作	為配合本院裁判書套印製作，擴大裁判書套印類別，以減輕同仁工作負擔，並提升裁判書製作速度，期達到儘早寄送裁判書與當事人之目標。
三、交通及運輸設備	一	汰購執行車 2 輛。	維護公務車之正常使用與安全，以增進工作效率及提昇服務效能。
四、第一預備金	一	依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依預算法第 64 條規定申請動支，便利業務推展，促進行政效能。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4)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一般行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提升資訊效能，強化資安控管，推動電子卷證及科技法庭，使訴訟資料透明，開庭得以集中辯論焦點，落實公開審判精神，並增加電子卷證進行閱卷案件類別，提高閱卷效能，維護卷宗原本安全。2.增加訴訟輔導方式，於轄內公所設置遠距視訊連線設備，便利民眾藉由設備就近接受本院訴訟輔導科之服務。3.強化與律師公會業務聯繫、溝通，藉用在野法曹的建議，改善本院相關行政措施。4.持續改善審判環境，增設辦公室變頻多聯空調系統，汰換法庭空調系統、中央空調系統送風機、法庭區不斷電系統主機、資訊機房空調及蓄水池揚水泵浦等，並綠化本院環境，建構檔卷數位化，以及審判公文電子化，提高本院服務品質及提升審判效率，並節省郵務成本。5.加強法治教育並塑造優良司法環境，舉辦多元化的法治教育活動，進行法學知識傳遞，塑造親民、為民、便民的司法環境。	全年度決算數占預算數97.24%。
二、審判業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加速勞動紛爭解決，續推動專責勞動調解與審判法庭，由專業法官與專業調解委員進行勞動案件調解與審理。2.督促終結案件之進行，針對提起上訴、抗告或已確定之案件，藉由研考功能督促承辦人員盡速送卷，以便案件進入下一階段，保障民眾權益。	案件辦結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民事事件業務預計辦理 75,000 件，實際辦結 73,680 件。2. 刑事案件業務預計辦理 29,798 件，實際辦結 36,151 件。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3.加速清理機關積案，檢視遲延及視為不遲延案件，避免不當停滯，並鼓勵法官積極清理機關遲延案件，保障當事人權益。</p> <p>4. 強化少年法庭功能</p> <p>(1)積極推動少年修復式司法機制，評估兒少需求整合相關資源及服務措施，經由協商式審理尋求適合兒少之處遇及轉介機制，協助其重返社區，預防再犯，並保障兒少健全之自我成長。</p> <p>(2)試辦「少年事件保護管束風險管理計畫」，強化少年法庭保護管束執行效能暨與相關行政機關聯繫機制，以建構更完善的社會安全網。</p> <p>5.加速民事執行拍賣進程，與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每月提交委拍案件進行狀況資料與本院，每季舉行連繫會議，就案件相關事項溝通討論，檢討問題缺失，案件流程制度化，使執行程序迅速正確及債權獲得保障。</p> <p>6.提高調解效能：</p> <p>(1)勞動調解：為因應「勞動事件法」施行，成立如同本院審理法庭般具有資訊化及科技化設備之勞動專責調解室，讓調解程序對當事人公開、透明，強化該類案件調解效能，以期提高調解成立比率，紓解訟源。</p> <p>(2)民事調解：加強一般民事案件之調解，改善並增加調解委員之教育訓練，並成立調解筆錄中心，利用資訊化、科技化之設備，讓調解程序對當事人公開、透明，提高調解達成率。</p> <p>(3)家事調解：增加家事調解室及調解委員之數量，改善並增加調解委員之教育訓練，利用調解室資訊化、</p>	<p>3. 民事執行業務預計辦理 173,256 件，實際辦結 190,330 件。</p> <p>4. 少年事件業務預計辦理 4,358 件，實際辦結 4,568 件。</p> <p>5. 家事事件業務預計辦理 14,233 件，實際辦結 14,157 件。</p> <p>6. 家事事件調查業務預計辦理 113 件，實際辦結 96 件。</p> <p>7. 少年事件調查、保護輔導業務預計輔導 3,655 人，實際輔導 3,497 人。</p> <p>8. 公證業務預計辦理 3,500 件，實際辦結 3,783 件。</p> <p>9. 提存業務預計辦理 2,500 件，實際辦結 2,449 件。</p>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科技化之設備，讓調解程序對當事人公開、透明，增加家事調解之達成率。 7.加速判決製作，配合本院裁判書套印製作，擴大裁判書套印類別，減輕同仁工作負擔，並提升裁判書製作速度，達到儘早寄送裁判書與當事人之目標。	
三、交通及運輸設備	汰購中型警備車 1 輛、勘驗車 1 輛、執行車 2 輛。	已如期完成購置。
四、第一預備金	依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本年度申請動支 456,000 元支應「一般行政」科目業務費不敷數。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一般行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提升資訊效能，加強資通安全，強化資安控管，持續改善相關設備，簡化並宣導利用線上申請電子卷證進行閱卷之方式，提升閱卷效能。2.增加訴訟輔導方式，於轄內公所設置遠距視訊連線設備，便利民眾藉由設備就近接受本院訴訟輔導科之服務。3.強化與律師公會業務聯繫、溝通，藉用在野法曹建議，改善本院相關行政措施。4.持續改善審判環境，汰換法庭空調系統、收費處印表機、法庭區投影機及各科室空調設備等，建構檔卷數位化，審判公文電子化，以提高本院服務品質及提升審判效率，並節省郵務成本。5.加強法治教育並塑造優良司法環境，舉辦多元化的法治教育活動，進行法學知識傳遞，塑造親民、為民、便民的司法環境。	累計執行數占已分配預算暫列數 97.03%。
二、審判業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加速勞動紛爭解決，持續推動專責勞動調解與審判法庭，由專業法官與專業調解委員進行勞動案件調解與審理。2.督促終結案件之進行，針對提起上訴、抗告或已確定之案件，藉由研考功能督促承辦人員盡速送卷，以便案件進入下一階段，保障民眾權益。3.加速清理機關積案，檢視遲延及視為不遲延案件，避免不當停滯，並鼓勵法官積極清理機關遲延案件，保障當事人權益。4.強化少年法庭功能：<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極推動少年修復式司法機制，評估兒少需求整合相關資源及服務措施，經由協商式審理尋求適合兒少之處遇及轉介機制，協助其重返社區，預防再犯，並保障兒少健全之自我成長。	案件辦結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民事事件業務全年度預計辦理 72,000 件，截至 6 月底止辦結 35,775 件。2.刑事案件業務全年度預計辦理 41,602 件，截至 6 月底止辦結 18,050 件。3.民事執行業務全年度預計辦理 182,202 件，截至 6 月底止辦結 89,417 件。4.少年事件業務全年度預計辦理 4,959 件，截至 6 月底止辦結 1,891 件。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2) 辦理「少年事件保護管束風險管理計畫」，強化少年法庭保護管束執行效能暨與相關行政機關聯繫機制，以建構更完善的社會安全網。</p> <p>5. 加速民事執行拍賣進程，與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每月提交委拍案件進行狀況資料與本院，每季舉行連繫會議，就案件相關事項溝通討論，檢討問題缺失，案件流程制度化，使執行程序迅速正確及債權獲得保障。</p> <p>6. 提高調解效能：</p> <p>(1) 勞動調解：持續推動具有資訊化及科技化設備之勞動專責調解室，讓調解程序對當事人公開、透明，強化調解效能，以期提高調解達成率。</p> <p>(2) 民事調解：加強一般民事案件之調解，改善並增加調解委員之教育訓練，並成立調解筆錄中心，利用資訊化、科技化之設備，讓調解程序對當事人公開、透明，提高調解達成率。</p> <p>(3) 家事調解：增加家事調解室及調解委員之數量，改善並增加調解委員之教育訓練，利用調解室資訊化、科技化之設備，讓調解程序對當事人公開、透明，增加家事調解之達成率。</p> <p>7. 加速判決製作，為配合本院裁判書套印製作，擴大裁判書套印類別，以減輕同仁工作負擔，並提升裁判書製作速度，期達到儘早寄送裁判書與當事人之目標。</p>	<p>5. 家事事件業務全年度預計辦理 15,021 件，截至 6 月底止辦結 6,570 件。</p> <p>6. 家事事件調查業務全年度預計辦理 95 件，截至 6 月底止辦結 46 件。</p> <p>7. 少年事件調查、保護輔導業務全年度預計輔導 3,200 人，截至 6 月底止輔導 1,640 人。</p> <p>8. 公證業務全年度預計辦理 3,500 件，截至 6 月底止辦結 1,823 件。</p> <p>9. 提存業務全年度預計辦理 2,400 件，截至 6 月底止辦結 1,193 件。</p>
三、交通及運輸設備	汰購勘驗車 1 輛。	預計於 115 年 11 月辦理汰購。
四、第一預備金	依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本年度尚未申請動支。

主 要 表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2	26	1	1	合計	476,100	403,000	474,855	73,100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7,840	7,320	7,819	520	
				0405560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7,840	7,320	7,819	520	
				040556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40	120	38	-80	
				0405560101 罰金罰鍰	40	120	38	-80	本年度預算數係忽視少年教養及證人無正當理由未到庭作證等罰款收入。
				040556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7,800	7,200	7,768	600	
				0405560201 沒入金	7,800	7,200	7,768	600	本年度預算數係沒入刑事保證金等收入。
				0405560300 賠償收入	-	-	13	-	
				0405560301 一般賠償收入	-	-	13	-	前年度決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完工之賠償收入。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438,350	379,560	437,850	58,790	
3	29	1	1	0505560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438,350	379,560	437,850	58,790	
				0505560200 司法規費收入	434,550	375,700	434,212	58,850	
				0505560201 民事訴訟費	405,950	350,700	405,933	55,250	本年度預算數係民事(含家事及勞動)訴訟裁判費及執行費等收入。
				0505560202 非訟事件費	24,600	21,000	24,458	3,600	本年度預算數係非訟、家事事件聲請費及提存費等收入。
				0505560203 公證費	4,000	4,000	3,821	-	本年度預算數係辦理公證應繳交之公證費等收入。
				0505560300 使用規費收入	3,800	3,860	3,638	-60	
				0505560303 資料使用費	3,800	3,860	3,638	-60	本年度預算數係訴訟文書影印費等收入。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300	720	792	580	
				0705560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7	33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1,300	720	792	580	
			0705560100					
		1	財產孳息	780	280	289	500	
			0705560103					
		1	租金收入	780	280	289	500	本年度預算數係設置太陽能光電板及員工餐廳等場地租金收入。
			0705560500					
		2	廢舊物資售價	520	440	503	80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28,610	15,400	28,394	13,210	
			1205560000					
	33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28,610	15,400	28,394	13,210	
			1205560200					
		1	雜項收入	28,610	15,400	28,394	13,210	
			1205560201					
		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106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報廢車輛保險費等繳庫數。
			1205560210					
		2	其他雜項收入	28,610	15,400	28,288	13,210	本年度預算數係提存款逾期未領依規定繳庫、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等收入。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4	26	1	000500000 司法院主管					
			000556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1,312,463	1,277,811	1,188,386	34,652	
			340556000 司法支出	1,312,463	1,277,811	1,188,386	34,652	
			3405560100 一般行政	1,152,449	1,132,102	1,051,929	20,347	1. 本年度預算數1,152,449千元，包括人事費1,051,032千元，業務費100,943千元，獎補助費474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1,051,03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員工薪俸晉級差額及退休離職儲金等11,233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36,75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一般事務費等115千元。 (3)辦理司法行政業務經費64,66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強化資通安全等經費8,999千元。
		2	3405561000 審判業務	157,108	143,683	130,410	13,425	1. 本年度預算數157,108千元，包括業務費146,348千元，設備及投資10,76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辦理民事事件業務經費46,04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郵資等6,677千元。 (2)辦理刑事案件業務經費58,62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郵資等7,192千元。 (3)辦理民事執行業務經費41,756千元，與上年度同。 (4)辦理家事事件業務經費3,77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家事案件及調解業務委外等經費1,350千元。 (5)辦理少年事件業務經費6,29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少年保護管束風險管理計畫等經費1,794千元。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3					元。
			1					(6)辦理公證及提存業務經費611千元，與上年度同。
			3405569000	2,450	1,570	6,047	880	
			一般建築及設備					
			3405569011	2,450	1,570	6,047	880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交通及運輸設備					1. 汰購執行車2輛經費2,450千元。
								2. 上年度汰購勘驗車1輛預算業已編竣，所列1,570千元如數減列。
			3405569800	456	456	-	-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第一預備金					

附 屬 表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0556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405560101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40	承辦單位	民事庭、刑事庭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忽視少年教養及證人無正當理由未到庭作證等罰款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民事訴訟法、家事事件法、刑事訴訟法、少年事件處理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26	1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40					
				0405560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40					
				0405560100							
		1		罰金罰鍰及怠金		40					
			1	罰金罰鍰		40	係忽視少年教養及證人無正當理由未到庭作證等罰款收入。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0556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405560201 -沒入金	預算金額	7,800	承辦單位	刑事庭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沒入刑事保證金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刑事訴訟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26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7,800					
				0405560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7,800					
				040556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7,800					
				0405560201							
			1	沒入金		7,800		係沒入刑事保證金等收入。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5560200 司法規費收入	-0505560201 -民事訴訟費	預算金額	405,950	承辦單位	民事庭、民事執行處、訴訟輔導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辦理民事（含家事及勞動）訴訟徵收裁判費及執行費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民事訴訟法、家事事件法、勞動事件法、強制執行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405,950	
	29			0505560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405,950	
		1		0505560200 司法規費收入	405,950	
			1	0505560201 民事訴訟費	405,950	係辦理民事（含家事及勞動）訴訟徵收裁判費及執行費等收入，包括： 1. 裁判費255,600千元。 2. 執行費150,000千元。 3. 證人鑑定人日旅費250千元。 4. 法警提解人犯旅費100千元。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5560200 司法規費收入	-0505560202 -非訟事件費	預算金額	24,600	承辦單位	民事科、訴訟輔導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非訟、家事事件徵收聲請費及提存費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非訟事件法、家事事件法、提存法、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4,600	
	29			0505560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24,600	
		1		0505560200 司法規費收入	24,600	
			2	0505560202 非訟事件費	24,600	係辦理非訟、家事事件徵收聲請費及提存費等收入，包括： 1. 聲請費24,000千元。 2. 提存費400千元。 3. 登記費200千元。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5560200 司法規費收入	-0505560203 -公證費	預算金額	4,000	承辦單位	公證處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辦理公證應繳交之公證費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公證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29		1	0500000000				係辦理公證應繳交之公證費等收入。				
				規費收入		4,000						
				0505560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4,000						
				0505560200								
				司法規費收入		4,000						
				0505560203								
			3	公證費		4,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556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05560303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3,800	承辦單位	文書科、總務科、民 事執行處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訴訟文書影印費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規費法、民事訴訟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3,800	
	29			0505560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3,800	
		2		0505560300 使用規費收入	3,800	
			1	0505560303 資料使用費	3,800	係訴訟文書影印費等收入，包括： 1. 影印資料費1,200千元。 2. 光碟費50千元。 3. 書報費50千元。 4. 複製電子卷證費1,000千元。 5. 財產及所得資料查詢費1,500千元。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5560100 財產孳息	-070556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780	承辦單位	總務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場地租金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780	
	33			0705560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780	
		1		0705560100 財產孳息	780	
			1	0705560103 租金收入	780	係設置太陽能光電板及員工餐廳等場地租金收入。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556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520	承辦單位	總務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33		2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520				
				0705560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520				
				0705560500							
				廢舊物資售價			520	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05560200 雜項收入	-120556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28,610	承辦單位	總務科、少年法庭、 提存所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提存款、刑事保證金及裁判費逾期未領、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等繳庫數，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提存法、刑事訴訟法、少年事件處理法、法院財務收支處理要點、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及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33	1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28,610					
				1205560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28,610					
				1205560200							
				雜項收入		28,610					
		2		1205560210							
				其他雜項收入		28,610	係提存款、刑事保證金及裁判費逾期未領、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等繳庫數，包括： 1. 提存款逾期未領依規定繳庫數25,000千元。 2. 刑事保證金逾期未領依規定繳庫數10千元。 3. 支票逾1年未領繳庫數400千元。 4. 少年教養費200千元。 5. 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1,200千元。 6. 宿舍管理費1,800千元。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556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152,449
-----------	-----------------	------	-----------

計畫內容：
辦理一般行政事務。

預期成果：
依法辦理各項行政事務，達成司法業務之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051,032	行政科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051,032千元，均屬人事費，其內容如下：
1000 人事費	1,051,032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09,051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609,051千元，係職員518人，法警67人之待遇經費。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72,851		2.約聘僱人員待遇72,851千元，係聘用人員96人，約僱人員1人之待遇經費。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1,400		3.技工及工友待遇11,400千元，係技工2人、駕駛15人及工友7人之待遇經費。
1030 獎金	151,620		4.獎金151,620千元，包括：
1035 其他給與	12,500		(1)考績獎金67,013千元。
1040 加班費	71,013		(2)年終工作獎金84,607千元。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56,079		5.其他給與12,500千元，包括：
1055 保險	66,518		(1)休假補助12,400千元。
			(2)員工執行職務意外傷亡慰問金100千元。
			6.加班費71,013千元，包括：
			(1)超時加班費41,659千元。
			(2)未休假加班費29,354千元。
			7.退休離職儲金56,079千元，包括：
			(1)依法提撥公務人員退撫基金經費50,106千元。
			(2)依法提繳勞工退休金及提撥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經費4,673千元。
			(3)依法提繳勞工退休金、工資墊償基金及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1,300千元。
			8.保險66,518千元，包括：
			(1)健保保險補助45,752千元。
			(2)公保保險補助13,472千元。
			(3)勞保保險補助7,294千元。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6,754	行政科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36,754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36,280		1.業務費36,280千元，包括：
2006 水電費	18,660		(1)水電費18,660千元，包括：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002		<1>辦公廳室水費574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295		<2>辦公廳室電費18,086千元。
2027 保險費	923		(2)其他業務租金4,002千元，係租用影印機等設備租金。
2051 物品	3,045		(3)稅捐及規費295千元（明細詳「公務車輛明細表」），包括：
2054 一般事務費	2,824		<1>公務汽機車牌照稅120千元。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4,774		<2>公路使用養護安全管理費175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589		
2093 特別費	168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3405560100 一般行政		1,152,44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000 獎補助費	474		(4)保險費923千元，包括：
4085 獎勵及慰問	474		<1>公務汽機車保險費590千元（明細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2>建築物及財產保險費333千元。
			(5)物品3,045千元，包括：
			<1>辦公廳室清潔用物品391千元。
			<2>公務汽機車油料費1,548千元（明細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3>辦公事務費1,106千元。
			(6)一般事務費2,824千元，係員工慶生及自強活動等各項文康活動經費。
			(7)房屋建築養護費4,774千元，係辦公房舍基本維護費。
			(8)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589千元，包括：
			<1>公務汽機車養護費874千元，係各型車輛41輛之養護費（明細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2>內勤人員辦公器具養護費715千元，按職員(含法警、約聘僱人員)682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
			(9)特別費168千元，係首長特別費(每月按14,000元計列)。
			2.獎補助費474千元，均屬獎勵及慰問，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3 辦理司法行政業務	64,663	行政科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64,663千元，均屬業務費，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64,663		1.教育訓練費50千元，包括：
2003 教育訓練費	50		(1)赴學校進修所需補貼之學分費、雜費等費用25千元。
2009 通訊費	76		(2)赴訓練機構研習所需補貼之教材、住宿及交通等費用25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8,622		2.通訊費76千元，包括：
2027 保險費	57		(1)電話等通信費32千元。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1,246		(2)郵資費44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51		3.資訊服務費8,622千元，係強化資通安全經費1,351千元及電腦設備養護費7,271千元。
2051 物品	3,299		4.保險費57千元，係司法(廉政)志工保險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36,013		5.約用人員酬金1,246千元，係進用工讀生經費。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5,567		6.按日按件計資酬金451千元，包括：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981		(1)辦理員工及司法(廉政)志工訓練所需授課鐘點費184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301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556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152,44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2)辦理公有建築物、消防設備及水質等安全申報、檢驗及簽證經費267千元。</p> <p>7.物品3,299千元，包括：</p> <p>(1)公務用文具用品紙張等經費199千元。</p> <p>(2)辦理公務所需報表、色帶、碳粉、錄音、錄影等耗材費3,020千元。</p> <p>(3)法警押解人犯戒護用具80千元。</p> <p>8.一般事務費36,013千元，包括：</p> <p>(1)法袍製作費、法警及庭務員制服費670千元。</p> <p>(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及員工心理健康協助方案等經費2,145千元。</p> <p>(3)辦理法官間業務經驗交流經費504千元。</p> <p>(4)辦公廳室清潔維護費10,036千元。</p> <p>(5)植栽維護費190千元。</p> <p>(6)辦公大樓保全經費3,286千元。</p> <p>(7)電話總機、檔案管理、駕駛、公文傳遞、資料登錄等勞務委外經費16,063千元。</p> <p>(8)各類書表等印製費149千元。</p> <p>(9)司法(廉政)志工誤餐補助及辦理訓練事務費(含便民禮民及訴訟輔導)1,500千元。</p> <p>(10)辦理司法風紀推廣等經費112千元。</p> <p>(11)辦理與民有約推廣等經費195千元。</p> <p>(12)舉辦各項座談、講習、工作會報及院外聯繫、新聞發布等經費34千元。</p> <p>(13)辦理法律常識及訴訟推廣等經費56千元。</p> <p>(14)民眾使用信用卡繳納規費之刷卡手續費47千元。</p> <p>(15)檔案回溯建檔勞務委外經費1,026千元。</p> <p>9.房屋建築養護費5,567千元，係1樓及3樓東北法庭空調改善工程等經費。</p> <p>10.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8,981千元，係電氣設施及其他設備等養護費。</p> <p>11.國內旅費301千元，包括：</p> <p>(1)因公派出差旅費267千元。</p> <p>(2)司法風紀訪查旅費34千元。</p>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5561000 審判業務	預算金額	157,108
-----------	-----------------	------	---------

計畫內容：

1.提高民刑事訴訟辦案維持率。2.加快民刑事訴訟辦案速度。3.加強審判事實之認定及從速辦理重大民刑事案件。4.清理並防止民刑事遲延案件。5.有效防制竊盜、贓物犯罪及保護智慧財產權等犯罪。6.繼續加強調解、和解，提高成立比率。7.辦理民事執行事件，並積極清理積案。8.辦理與審判等活動有關之業務。9.辦理家事事件審理業務，家事事件調查等業務。10.辦理少年事件審理業務，少年事件調查、保護輔導等業務。11.辦理公證及提存業務，發揮司法功能。

預期成果：

1.仲裁民事糾紛，以達成民事案件上訴維持率、結案速度。2.對家調案件儘量使雙方心平氣和商談，期能提高調解比例。3.加強清理遲延及視為不遲延案件。4.加強審判事實之認定及重大刑案辦理，以提高刑事案件維持率及辦案速度。5.對失學、失業有犯罪習慣之少年或兒童施以高度輔導。6.加強再犯少年之輔導個案調查及假日生活輔導工作。7.落實政府「反毒」政策，徹底杜絕犯罪，遠離毒害。8.要求妥速辦公證、提存事件，力求便民。9.繼續清理清償提存逾期10年未領事件，並依規定解繳國庫。10.預計辦理民事事件業務72,108件。11.預計辦理刑事案件業務43,743件。12.預計辦理民事執行業務178,834件。13.預計辦理家事事件業務13,797件、家事事件調查業務100件。14.預計辦理少年事件業務4,047件、少年事件調查及保護、輔導業務3,997人。15.預計辦公證業務3,500件。16.預計辦理提存業務2,500件。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辦理民事事件業務	46,047	民事庭、民事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46,047千元，均屬業務費，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46,047		
2009 通訊費	22,933		1.通訊費22,933千元，包括：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359		(1)電話等通信費800千元。
2051 物品	2,292		(2)郵資費22,133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9,785		2.按日按件計資酬金7,359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3,678		(1)特約通譯報酬517千元。
			(2)法官審理案件專家諮詢費100千元。
			(3)調解報酬6,742千元。
			3.物品2,292千元，包括：
			(1)公務文具用品紙張等經費940千元。
			(2)法律圖書購置費263千元。
			(3)辦理公務所需報表、色帶、碳粉、錄音、錄影等耗材費1,089千元。
			4.一般事務費9,785千元，包括：
			(1)辦理債務清理、非訟事件、調解及民事執行等業務委外經費9,209千元。
			(2)各類書表等印製費510千元。
			(3)提解出庭應訊被告誤餐費及開庭逾時誤餐費66千元。
			5.國內旅費3,678千元，包括：
			(1)民事事件出外調查證據旅費351千元。
			(2)民事事件法警押解人犯旅費215千元。
			(3)民事事件證人、鑑定人旅費63千元。
			(4)調解委員旅費2,848千元。
			(5)專家諮詢旅費16千元。
			(6)特約通譯旅費185千元。
02 辦理刑事案件業務	58,620	刑事庭、刑事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58,620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47,860		1.業務費47,860千元，包括：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3405561000 審判業務		157,10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03 教育訓練費	16		(1)通訊費15,861千元，包括：
2009 通訊費	17,310		<1>電話等通信費652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691		<2>郵資費15,209千元。
2051 物品	1,141		(2)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2,408千元，包括：
2054 一般事務費	6,645		<1>義務辯護律師及訴訟參與人指定代理人酬金5,973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0,057		<2>刑事審判期日交互詰問法庭錄音委外轉譯費2,157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10,760		<3>刑事案件鑑定費3,954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10,760		<4>特約通譯報酬324千元。
			(3)物品1,141千元，包括：
			<1>公務用文具用品紙張等經費878千元。
			<2>法律圖書購置費263千元。
			(4)一般事務費5,142千元，包括：
			<1>電子卷證委外掃描經費3,647千元。
			<2>各類書表等印製費375千元。
			<3>進行修復式司法程序相關經費162千元。
			<4>提解出庭應訊被告誤餐費及開庭逾時誤餐費442千元。
			<5>辦理刑事案件、偵移調及刑移調等業務委外經費516千元。
			(5)國內旅費3,609千元，包括：
			<1>刑事案件出外調查證據及勘驗旅費722千元。
			<2>刑事案件法警押解人犯旅費1,553千元。
			<3>刑事案件證人、鑑定人旅費1,234千元。
			<4>特約通譯旅費100千元。
			(6)國民法官業務運作等經費9,699千元，包括教育訓練費16千元、通訊費1,449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83千元、一般事務費1,503千元及國內旅費6,448千元。
03 辦理民事執行業務	41,756	民事執行處	2.設備及投資10,760千元，係汰換法庭空調、影音矩陣切換器等雜項設備費。
2000 業務費	41,756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41,756千元，均屬業務費，其內容如下：
2009 通訊費	33,286		1.通訊費33,286千元，包括：
2039 委辦費	4,451		(1)電話等通信費459千元。
2051 物品	89		(2)郵資費32,827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3		2.委辦費4,451千元，係辦理民事執行業務委外拍賣變賣代辦經費。
2072 國內旅費	3,907		3.物品89千元，係公務用文具用品紙張等經費。
			4.一般事務費23千元，係各類書表等印製費。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3405561000 審判業務		157,10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辦理家事事件業務	3,775	家事庭、少年家事	5.國內旅費3,907千元，係民事執行人員出外執行民事事件旅費。
2000 業務費	3,775	紀錄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3,775千元，均屬業務費，其內容如下：
2009 通訊費	495		1.通訊費495千元，包括：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15		(1)電話等通信費31千元。
2051 物品	31		(2)郵資費464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161		2.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115千元，係調解報酬。
2072 國內旅費	973		3.物品31千元，係公務用文具用品紙張等經費。
			4.一般事務費1,161千元，包括：
			(1)辦理家事案件及調解業務等委外經費1,150千元。
			(2)各類書表等印製費11千元。
			5.國內旅費973千元，包括：
			(1)家事事件訪視及調查旅費135千元。
			(2)調解委員旅費838千元。
05 辦理少年事件業務	6,299	少年法庭、調查保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6,299千元，均屬業務費，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6,299	護室	
2009 通訊費	326		1.通訊費326千元，包括：
2027 保險費	69		(1)電話等通信費126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141		(2)郵資費200千元。
2051 物品	897		2.保險費69千元，係少年輔導及保護志工保險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2,314		
2057 給養費	100		3.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041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452		(1)聘請專家學者協助調查保護業務所需指導教授出席費63千元。
			(2)辦理輔導及保護志工訓練所需授課鐘點費71千元。
			(3)舉辦團體及輔導活動授課鐘點費500千元。
			(4)少年事件鑑定費1,263千元。
			(5)調解報酬144千元。
			4.物品897千元，包括：
			(1)公務用文具用品紙張等經費576千元。
			(2)少年輔導及保護志工訓練經費69千元。
			(3)辦理少年親職教育經費75千元。
			(4)舉辦保護管束少年家長座談會經費50千元。
			(5)舉辦少年團體及輔導活動經費69千元。
			(6)篩檢少年吸食毒品反應試劑經費50千元。
			(7)採驗業務訓練經費8千元。
			5.一般事務費484千元，包括：
			(1)聘請少年輔導及保護志工辦理協助調查保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3405561000 審判業務		157,10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護業務所需交通誤餐補助51千元。
			(2)各類書表等印製費46千元。
			(3)辦理少年處分或治療等經費387千元。
			6.給養費100千元，係辦理少年安置等經費。
			7.國內旅費452千元，包括：
			(1)少年調查官及少年保護官訪視及調查旅費302千元。
			(2)採驗業務訓練旅費50千元。
			(3)少年事件出外調查證據及勘驗旅費50千元。
			(4)調解委員旅費50千元。
			8.少年保護管束風險管理計畫等經費1,930千元，包括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00千元及一般事務費1,830千元。
06 辦理公證及提存業務	611	提存所、公證處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459千元，均屬業務費，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611		
2009 通訊費	266		1.通訊費266千元，包括：
2051 物品	44		(1)電話等通信費16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99		(2)郵資費25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202		2.物品44千元，係公務用文具用品紙張等經費。
			3.一般事務費99千元，係各類書表等印製費。
			4.國內旅費202千元，係提存所、公證處人員出外辦理提存、公證、認證及推廣等現場確認旅費。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汰購執行車2輛。	增進工作效率及提昇服務效能。

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450	總務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2,450千元，均屬運輸設備費，係汰購執行車2輛。
3000 設備及投資	2,450		
3025 運輸設備費	2,450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便利業務推展，促進行政效能。

36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05560100 一般行政	3405561000 審判業務	340556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40556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1,152,449	157,108	2,450	456		1,312,463
1000 人事費	1,051,032	-	-	-		1,051,032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09,051	-	-	-		609,051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72,851	-	-	-		72,851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1,400	-	-	-		11,400
1030 獎金	151,620	-	-	-		151,620
1035 其他給與	12,500	-	-	-		12,500
1040 加班費	71,013	-	-	-		71,013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56,079	-	-	-		56,079
1055 保險	66,518	-	-	-		66,518
2000 業務費	100,943	146,348	-	-		247,291
2003 教育訓練費	50	16	-	-		66
2006 水電費	18,660	-	-	-		18,660
2009 通訊費	76	74,616	-	-		74,692
2018 資訊服務費	8,622	-	-	-		8,622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002	-	-	-		4,002
2024 稅捐及規費	295	-	-	-		295
2027 保險費	980	69	-	-		1,049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1,246	-	-	-		1,246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51	23,306	-	-		23,757
2039 委辦費	-	4,451	-	-		4,451
2051 物品	6,344	4,494	-	-		10,838
2054 一般事務費	38,837	20,027	-	-		58,864
2057 給養費	-	100	-	-		10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341	-	-	-		10,341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589	-	-	-		1,589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981	-	-	-		8,981
2072 國內旅費	301	19,269	-	-		19,570
2093 特別費	168	-	-	-		168
3000 設備及投資	-	10,760	2,450	-		13,21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05560100 一般行政	3405561000 審判業務	340556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40556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3025 運輸設備費	-	-	2,450	-		2,450
3035 雜項設備費	-	10,760	-	-		10,760
4000 獎補助費	474	-	-	-		474
4085 獎勵及慰問	474	-	-	-		474
6000 預備金	-	-	-	456		456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456		456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4				司法院主管				
	26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1,051,032	247,291	474	-
				司法支出	1,051,032	247,291	474	-
		1		一般行政	1,051,032	100,943	474	-
		2		審判業務	-	146,348	-	-
		3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4			第一預備金	-	-	-	-

地方法院
別科目分析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456	1,299,253	-	13,210	-	-	13,210	1,312,463
456	1,299,253	-	13,210	-	-	13,210	1,312,463
-	1,152,449	-	-	-	-	-	1,152,449
-	146,348	-	10,760	-	-	10,760	157,108
-	-	-	2,450	-	-	2,450	2,450
-	-	-	2,450	-	-	2,450	2,450
456	456	-	-	-	-	-	456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 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 械 設 備
4	26			0005000000 司法院主管				
				0005560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	-	-	
				3405560000 司法支出	-	-	-	
				3405561000 審判業務	-	-	-	
				340556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1	340556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地方法院
分析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2,450	-	10,760	-	-	-	13,210
2,450	-	10,760	-	-	-	13,210
-	-	10,760	-	-	-	10,760
2,450	-	-	-	-	-	2,450
2,450	-	-	-	-	-	2,45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09,051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72,851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1,400	
六、獎金	151,620	
七、其他給與	12,500	
八、加班費	71,013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56,079	
十一、保險	66,518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051,032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4	26	1		0005000000 司法院主管														
				000556000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518	518	-	-	67	67	-	-	7	10	2	2	15	19
				3405560100 一般行政	518	518	-	-	67	67	-	-	7	10	2	2	15	19

地方法院
明細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96	96	1	1	-	-	706	713	980,019	964,832	15,187	1. 本年度非以人事費支付「約用人員」預算編列1,246千元，係為因應寒暑假進用工讀生，預計進用17人。 2. 本年度非以人事費支付之「勞務承攬」預算編列56,358千元，係為辦理債務清理、非訟事件、調解及民事執行、清潔、資訊、電子卷證、電機、保全、駕駛及公文傳遞等業務，預計進用92人。
96	96	1	1	-	-	706	713	980,019	964,832	15,187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 氣量（立 方公分） 或馬達馬 力（HP）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106.09	1,798	1,668	31.30	52	51	44	ATK－9601。
3	機車	0	104.09	124	936	31.30	29	6	3	MEL-1175、ME L-1176、MEL- 1178。
2	機車	0	105.10	124	624	31.30	20	4	2	MLV-1665、ML V-1666。
1	機車	0	105.11	124	312	31.30	10	2	1	MLV-9308。
8	機車	0	107.07	124	2,496	31.30	78	16	8	MUE-5510、MU E-5511、MUE- 5512、MUE-55 13、MUE-5515 、MUE-5516、 MUE-5517、MU E-5518。
2	機車	0	108.10	124	0	0.00	0	4	2	ENG-1629、EN G-1630。(電 動機車)
1	特種車－警備車	36	105.11	7,684	2,400	28.80	69	51	50	KJA－7310。
1	特種車－警備車	18	106.12	4,009	2,400	28.80	69	51	50	KJA－7317。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114.11	2,755	2,400	28.80	69	9	50	KJA－0357。
1	特種車－其他	7	104.12	2,351	1,752	31.30	55	9	30	AQL－3973。 (勘驗車)(預 計115.11購置)。
1	特種車－其他	4	106.09	1,798	1,752	31.30	55	51	35	ATK－7671。 (執行車)(預 計116.10購置 ，截至115年6 月底行駛里程 數197,330公 里)。
1	特種車－其他	7	106.09	2,351	1,752	31.30	55	51	35	ATF－6530。 (執行車)(預 計116.10購置 ，截至115年6 月底行駛里程 數308,386公 里)。
1	特種車－其他	4	107.08	1,798	1,752	31.30	55	51	30	AXJ－5190。 (勘驗車)
1	特種車－其他	4	107.08	1,798	1,752	31.30	55	51	30	AXJ－5191。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 客 人 數 不 含 司 機	購 置 年 月	汽 缸 總 排 氣 量 (立 方 公 分) 或 馬 達 馬 力 (HP)	油 料 費			養 護 費	其 他	備 註
					數 量 (公 升)	單 價 (元)	金 額			
1	特種車 - 其他	4	107.08	1,798	1,752	31.30	55	51	30	(勘驗車) AXJ-5192。 (勘驗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07.08	1,798	1,752	31.30	55	51	30	AXJ-5193。 (勘驗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07.08	1,798	1,752	31.30	55	51	35	AXJ-5195。 (觀護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10.09	1,798	1,752	31.30	55	34	30	BMQ-5082。 (勘驗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10.09	1,798	1,752	31.30	55	34	30	BMQ-5083。 (勘驗車)
1	特種車 - 其他	7	111.08	1,488	1,752	31.30	55	34	30	BQR-8553。 (勘驗車)
1	特種車 - 其他	6	111.09	1,798	1,752	31.30	55	34	30	BQT-2195。 (登山勘驗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12.10	1,798	1,752	31.30	55	26	30	BUK-2390。 (勘驗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12.10	1,798	1,752	31.30	55	26	30	BUK-2391。 (勘驗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13.11	1,798	1,752	31.30	55	26	35	BXL-7903。 (執行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13.11	1,798	1,752	31.30	55	26	35	BXL-7915。 (執行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13.11	1,798	1,752	31.30	55	26	35	BXL-7916。 (執行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13.11	1,798	1,752	31.30	55	26	35	BXL-7917。 (執行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14.12	1,496	1,752	31.30	55	9	30	CCA-7919。 (勘驗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14.12	1,496	1,752	31.30	55	9	35	CCA-7920。 (執行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14.12	1,496	1,752	31.30	55	9	35	CCA-7921。 (執行車)
	合 計				50,028		1,548	874	885	

預算員額：	職員	518 人	技工	2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5 人
	法警	67 人	聘用	96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1 人
	工友	7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706 人

臺灣臺南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10棟	72,605.96	974,654	3,620	-	-	-
二、機關宿舍	123	18,138.78	182,621	1,134	-	-	-
1 首長宿舍	-	-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123戶	18,138.78	182,621	1,134	-	-	-
三、其他	1棟	329.29	70	20	-	-	-
合 計		91,074.03	1,157,345	4,774		-	-

地方法院

舍明細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	72,605.96	-	-	3,620
-	-	-	-	-	18,138.78	-	-	1,13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8,138.78	-	-	1,134
-	-	-	-	-	329.29	-	-	20
-	-	-	-	-	91,074.03	-	-	4,774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對個人之捐助				-
4085獎勵及慰問				-
(1)3405560100				-
一般行政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1 116-116	個人	對退休退職人員支付三節慰問金。	-

地方法院
分析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474	-	-	474
-	474	-	-	474
-	474	-	-	474
-	474	-	-	474
-	474	-	-	474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1,076,060	222,719	-	-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1,076,060	222,719	-	-

地方法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經常支出合計
-	474	-	-	1,299,253
-	474	-	-	1,299,253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	計	-	-	-	-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	-	-	-

地方法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	-	-	-
-	-	-	-	-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固定 資產			
		固 定 資 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	計	-	-	-	2,450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	-	-	2,450

地方法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	10,760	-	13,210	1,312,463
-	10,760	-	13,210	1,312,463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	4,451
1.3405561000			-	4,451
審判業務				
(1) 民事執行業務委外拍賣 變賣計畫	116-116	委託公正第三人辦理不動產拍賣變賣 業務	-	4,451

地方法院
分析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	-	-	4,451
-	-	-	4,451
-	-	-	4,451

